

2022 年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土地整理储备和旧城改造等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计划和准备工作，结合江岸区情编制全区年度“三旧”计划、棚改计划、征收计划、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区级储备项目资金的筹措和审计监督工作，申办储备土地成本返还及拨付工作；开展区级储备项目前期策划工作，委托规划咨询机构开展用地空间规划论证，完善项目规划方案并承担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前期策划工作；承担区级土地储备工作，实施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回）工作；承担区级储备土地的招商供应工作，并协助完成市级平台重点项目的土地供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纳入武汉市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82.87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一、基本支出	364.2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2.87	204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50.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64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28.0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57.12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2.87	本年支出合计	382.87	本年支出合计	382.87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2.87	支出总计	382.87	支出总计	382.87

表二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1	2	3	4	5=6+7+8+9+11+12+13+14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48									
		2010350	事业运行	277.48		27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5		19.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9		1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2210202	提租补贴	6.85		6.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0		17.40							

表三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382.87	364.23	18.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48					
		2010350	事业运行	277.48	258.84	18.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5	19.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9	1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2210202	提租补贴	6.85	6.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0	17.40				

表四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38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277.48		一、基本支出	364.23	364.2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2.87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性支出	350.71	350.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	13.52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64	18.6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四、上缴上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20.26		五、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8.01	2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12	57.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2.87	本年支出合计	382.87	382.87		本年支出合计	382.87	382.87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2.87	支出总计	382.87	382.87		支出总计	382.87	382.87	

表五：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6+7	6	7
类	款	项				
			合计	382.87	364.23	18.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48		
		2010350	事业运行	277.48	258.84	18.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5	19.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1	0.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	8.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09	1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2210202	提租补贴	6.85	6.85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0	17.40	

表六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364.23	350.71	13.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0.71	350.71	
30101	基本工资	58.73	58.73	
30102	津贴补贴	32.61	32.61	
30103	奖金	132.62	132.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44.90	44.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5	19.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2	8.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09	19.0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87	32.87	
30114	医疗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		13.52
30201	办公费	1.46		1.4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0.60		0.6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0		0.60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35		0.3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30		0.30
30216	培训费	0.88		0.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0		2.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57		4.57
30229	福利费	1.46		1.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表十二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填报人			联系电话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1 年	____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382.87	100.00%	343.24	/
		其他资金		0.00	0.00%	0	/
		合计		382.87	100.00%	343.24	/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364.23	95.13%	325.76	/
		项目支出		18.64	4.87%	17.48	/
合计		382.87	100.00%	343.24	/		
部门职能概述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土地整理储备和旧城改造等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计划和准备工作,结合江岸区情编制全区年度“三旧”计划、棚改计划、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区级储备项目资金的筹措和审计监督工作,申办储备土地成本返还及拨付工作;开展区级储备项目前期策划工作,委托规划咨询机构开展用地空间规划论证,完善项目规划方案并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前期策划工作;承担区级土地储备工作,实施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回)工作;承担区级储备土地的招商供应工作,并协助完成市级平台重点项目的土地供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一是全面申报各类计划,积极申报2022年度土地储备及土地供应计划、棚改计划,二是及时调整补充计划,结合去年各项目进展情况,积极梳理剩余项目,申报了2022年度土地储备中期调整计划项目,三是提供项目资金保障,受疫情及整体经济环境影响,政府专项债券政策调整和债券额度逐步趋紧的局面,主动协调财政部门给予支持,继续申报西马片项目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资金,为推动西马片项目征收提供资金保障。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土地整理储备和旧城改造等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计划和准备工作。 目标2:结合江岸区情编制全区年度“三旧”计划、棚改计划、征收计划、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 目标3: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区级储备项目资金的筹措和审计监督工作。			目标1:积极申报2022年度土地储备及土地供应计划、棚改计划。 目标2:及时调整补充计划,申报了2022年度土地储备中期调整计划项目。 目标3:提供项目资金保障,继续申报储备项目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资金。			
长期目标1: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储备申报计划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土地储备项目资金筹集率	≥ 90%	绩效目标		
			土地供应计划完成率	≥ 9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建立健全供地项目台账,并做到及时更新	10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协调做好留牌企业工商税务、企业征缴秩序工作	100%	绩效目标		
			做好储备土地扬尘管理,改善空气质量。	100%	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2: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供应计划完成率	≥ 90%	绩效目标		
			2022.1-2022.12	100%	绩效目标		
			按即定目标完成全年	≥ 90%	绩效目标		
		时效指标	按即定目标完成全年	≥ 90%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100%	绩效目标		
			无安全事故发生	100%	绩效目标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填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4.当年预算收支应包含结转资金。

表十三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群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统筹推进单位区域化党建，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党代表联络服务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开展党建活动，；购买党建活动资料，做好党建规范化建设。								
项目总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2.40						
项目前两年预算		2.4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财政拨款收入			2.4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0					
		2.事业收入			/					
		3.上级补助收入			/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6.其他收入			/					
		7.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项目支出预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4					
		1.开展党员培训会			0.4					
		2.制作宣传幅、标识牌、宣传展板			0.8					
		3.用于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月开展活动			0.6					
		4.印发党风廉政建设学习资料、观看教育警示片			0.6					
		根据本年度工作任务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员培训会	6次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基层党组织建设显著提高、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增强	100%	
							时效指标	2022.1-2022.12	100%	
							成本指标	部门预算资金可控制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是否明显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组织覆盖面越来越广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增强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坚持培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	1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说明：项目支出明细栏目不应按经济分类填写，按照开展的具体子项目或单独工作任务分类填写。

江岸区2022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体检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8220002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保障在职人员体检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组织在职人员开展体检工作				
项目总预算	1.12	项目当年预算	1.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安排预算资金1.04万元, 2021年安排预算资金1.04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22年预算资金增加0.08万元, 在职人员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2	
		事业人员体检一次		1.12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本年度在职人员预测			
项目绩效总目标		概括描述项目整个计划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体检人数	100%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体检工作	100%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内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在部门预算范围内	≤预算数	

江岸区2022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8220002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 2. 重点项目 ☐					
项目申请理由		保障在职人员各项后勤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用于在职人员后勤服务的各项开支					
项目总预算		15.12		项目当年预算		15.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安排预算资金14.04万元，2021年安排预算资金14.04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2年预算资金增加1.08万元，在职人员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1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12	
		事业人员食堂支出				15.12	
项目及测算依据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本年度在职人员预测					
项目绩效总目标		概括描述项目整个计划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食堂支出	100%			
		质量指标	认真做好食堂工作	100%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100%			
		成本指标	在部门预算范围内	≤100%			
	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人员满意度	100%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2022 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第三部分 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382.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382.87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82.87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28.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7.12 万元。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350.71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3.5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382.8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9.63 万元，增长 11.5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364.2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8.47 万元，增长或 11.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公积金、养老保险、工资增加、在职人员增加，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350.7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本医疗保险、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13.5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6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6 万元，增长 6.6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其中：

1、后勤服务支出项目 15.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食堂支出费用。

2、体检费项目 1.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体检费用。

3、党群工作经费项目 2.40 万元。主要用于党组织开展活动的开支费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4.2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0.71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50.7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3.5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9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2.9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1 年减少 0.10 万元，主要是按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岸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382.8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9.63 万元，增长 11.5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公积金、养老保险、工资增加、在职人员增加。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 382.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2.87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 382.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4.23 万元，占 95.13%；项目支出 18.64 万元，占 4.8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3.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1 万元。其中: 办公设备、用品 1 万元。
2. 服务类 0 万元。其中: 物业管理服务 0 万元;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0 万元; 保险服务 0 万元; 印刷服务 0 万元。
3. 工程类 0 万元。其中: 装饰装修 0 万元; 修饰修缮 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 1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4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当年拨付的资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